附件2

面试注意事项

一、由于考点考生人数较多，面试时间较长，请考生勿空腹参加面试，以免影响面试发挥，并提前告知家人面试期间无法使用通讯工具。

二、面试当天考点周边停车位紧张，容易产生交通拥堵，请考生尽量选择公共交通工具出行，提前熟悉好路线。请预留充足时间，提早出发，避免迟到而影响面试。考生车辆一律不得进入考点。

三、因考生人数较多，请尽量不带背包等随身物品进入考点，以免丢失或拿错物品。考点对考生物品不负保管责任，如有丢失自行负责。

四、考生须在面试当天上午7:30前凭准考证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到达考点，7:50前未到达考点的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。

五、请考生自行准备黑色签字笔1-2支，面试期间不提供任何电子教学设备。

六、考生进入休息室前，须将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关闭后（注意关闭手机闹钟），连同背包、书包等其他物品放置在休息室外指定位置，考试结束后到候分室领取。

七、考生面试结束后，须将面试所有资料放在讲台，不得将草稿纸、试题等带离试室，并立即到候分室等候成绩，不得随意走动，不得在试室、考场周围逗留、谈论，不得将面试内容泄露给其他考生，违者按有关规定处理。